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资本实证论

〔奥〕庞巴维克 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资本实证论

〔奥〕庞巴维克 著

陈端 译

商务印书馆

2012年·北京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1981年着手分辑刊行。限于目前印制能力,1981年和1982年各刊行五十种,两年累计可达一百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将陆续汇印。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在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2年1月

中译本序言

19世纪70年代,西欧一些国家的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界,几乎同时出现了一种所谓新学说:主观价值论——边际效用论。

本来,效用论起源很早。17世纪英国的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家尼古拉·巴贡(Nicholas Barbon, 1640—1698)在其所著《贸易概论》(*Discourse of Trade*, 1690)中已经认为商品的价值不是由劳动决定而是由效用决定的。18世纪意大利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弗尔南陀·加里安尼(Fernando Galiani, 1728—1787)著有《货币论》(*Della moneta*, 1750)一书。就在这本书中,他认为物品的价值似乎决定于该物品所满足的需要的的重要性。与他同时,法国的启蒙学者孔狄亚克(E. B. de Condillac, 1715—1780)在其所著《商业与政府的相互关系》(*Du commerce et du gouvernement considérés relativement l'un à l'autre*, 1776)一书中很明白地指出:物品的价值决定于需要,而且随着需要的强度和物品的稀缺性而变化。因而使主观价值论发展了一步。

19世纪50年代,德国庸俗经济学家赫尔曼·戈森(Hermann Gossen, 1810—1858)著有《人类交换法则及由此而生的人类行为准则的发展》(*Entwicklung der Gesetze des menschlichen Verkehrs und der daraus fliessenden Regeln für menschliches Handeln*,

1854)一书。他在这本书中不但指明商品的价值决定于效用,而且还提出两个所谓“规律”,即后来在资产阶级经济学界相当著名的“戈森规律”。

第一个“规律”是:随着某种需要(比方说饿时想吃饭)的满足,消费者所感觉到的享受程度必逐渐递减,直至最后达到饱和状态。

第二个“规律”是从第一个派生的,也可以说是第一个“规律”的应用。第一个“规律”是指某种需要因利用某种物品而得到满足时,消费者所感觉到的享受程度如何递减而说的。第二个“规律”则是指各种需要都能得到满足时,如何达到最大程度的享受。他的第二个“规律”是这样的:如果一个人有选择满足各种需要的能力,但没有足够的时间来完全享受它们,那么,不管各种享受的绝对程度如何不同,为了使他所享受的总量达到最大限度,他必须把所有需要都逐步使之满足,而且在消费停止时,各种需要的满足程度,即他的各种享受程度都相等。

可见,边际效用论的最主要的“理论”基础即“效用递减规律”已经由戈森奠定了。但是,19世纪50年代还不是这种“理论”能够得以广泛流行的时候,因此,戈森生前终于默默无闻并不是偶然的。主要的原因是,当时的资产阶级还没有迫切地要把这种“理论”作为替它自己辩护的工具。

可是,到19世纪70年代,情况就完全不同了。

第一,从这时候起,资本主义开始向它的最高也即最后阶段发展,即从自由竞争占统治地位的资本主义向垄断资本主义——帝国主义发展。它所固有的种种内在矛盾日益尖锐起来。因此,资产阶级向它的代言人——它所御用的经济学家们提出一个任务:

设法掩盖资本主义的矛盾和“论证”资本主义可以万古长存。

第二,正如马克思所说: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资本主义的剥削和掠夺的加强,“人数不断增长,为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机构自身所训练、所联合、所组织起来的工人阶级的愤激反抗,也跟着在增长”^①。巴黎公社敲起了资本主义末日的丧钟。它虽然失败了,但却指出了世界无产阶级应走的道路:用武力革命的办法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并以无产阶级专政来建设新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这就使得资产阶级的代言人不得不千方百计地力图隐瞒资产阶级剥削无产阶级的事实。

第三,通过巴黎公社的实践和检验,马克思主义已在国际工人革命运动中取得了支配地位。马克思在 1867 年出版的《资本论》第一卷又在工人群众中得到广泛的传播,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们反对《资本论》的各种企图又都以失败告终。因此,资产阶级又不得不向它的御用学者们提出一个重大任务:反对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首先反对它的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论。

就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19 世纪 70 年代几乎同时在英、法和奥地利三国出现了有关主观价值论的著作:英国的杰文斯(W. S. Jevons, 1835—1882)于 1871 年发表了他的《政治经济学理论》(*Theory of Political Economy*),法国的瓦尔拉斯(M. E. L. Walras, 1834—1910)于 1874 年出版了他的《纯粹经济学要义》(*Elément d' Economic Pure*),奥地利的门格尔(K. Menger, 1840—1921)于 1871 年刊行了他的《国民经济学原理》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63 年版,第 841—842 页。

(*Grundsätze der Volkswirtschaftslehre*)。

这三个人所发表的主观价值论,虽然基本上是大致相同的,但他们的遭遇却并不一样。瓦尔拉斯虽然是政治经济学中数理学派的一个极重要人物,又是所谓洛桑学派的奠基人,但是在他生前,他的著作并没有得到法国资产阶级经济学界的足够重视;杰文斯的命运也好不了多少,他几乎为马歇尔(A. Marshall, 1842—1924)的“声望”所淹没了。只有门格尔不但建立了奥地利学派,而且他的影响也不仅限于奥地利经济学界。这是因为:在那个时代,从经济上来说,奥地利固然还远远落后于英、法两国;但在巴黎公社以后,无产阶级革命中心已往东移,马克思主义尤其是《资本论》在德奥工人群众中传播得最为广泛,德奥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们反对马克思经济学说的图谋又都归于可耻的失败。由于这种种原因,奥地利学派在同历史学派经过一段时间的争吵——它们之间的争吵主要是由于反对马克思经济学说所采取的手法不同而进行的——以后,终于逐渐扩大其影响,也就不足为奇了。

门格尔虽然是奥地利学派的首创者,但是这个学派的理论却在庞巴维克(Eugen von Böhm-Bawerk, 1851—1914)的著作中才表现得最为完整。

(一)

庞巴维克在维也纳大学学习以后,曾去德国莱比锡、耶拿等大学留学。从1881年起,先后在因斯布鲁克和维也纳大学任教。曾经三度担任奥地利的财政部长(1895、1897—1898、1900—1906)。后来又回到维也纳大学任教。1911年曾被选为奥地利科学院

院长。

庞巴维克发表过不少有关经济理论问题的论文、小册子和专著。其中主要的有：

1.《经济财货价值理论纲要》(*Grundzüge der Theorie des wirtschaftlichen Güterwertes*, 1886)；

2.《奥地利的经济学家》(*The Austrian Economists*, 1890)；

3.《价值、成本和边际效用》(*Wert, Kosten und Grenznutzen*, 1892)；

4.《财货价值的最后尺度》(*Der letzte Masstab des Güterwertes*, 1894)；

5.《马克思体系的崩溃》(*Zum Abschluss des Marxschen Systems*, 1896)。

但是，他的最重要的著作却是二卷本的《资本与资本利息》(*Kapital und Kapitalzins*, 1884—1889)。

第1卷题为《资本利息理论的历史和批判》(*Geschichte und Kritik der Kapitalzinstheorien*)^①，出版于1884年。从形式上看，这是一本专题的经济学说史——利息理论的批判史。他对从古希腊的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起一直到与他同时代经济学家们的各种利息理论都有所论述和批评。但从实质上看，这却是一部从事攻击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论的著作。这一点，庞巴维克自己也曾供认。在他看来，马克思主义所以能够广泛地传

^① 商务印书馆已印行中文译本(1959)，因系由英文译本转译的，书名也随英译改为《资本与利息》。这其实是不够确切的。

播,其中一个主要“原因是反对它(指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引者)的人力量太差”^①。因此,必须要由像他那样力量“不差”的人来作有效的反对了。可见,庞巴维克是马克思主义尤其是马克思经济学说的疯狂的反对者。

第1卷既然以利息论的批判史为内容,当然为了“完美无缺”起见,他还必须正面说明他自己的关于这个问题的“理论”。这个任务在第1卷的结论中由他自己提出来了。他在那里是这样写着的:“我打算找出这个烦难问题(指利息问题。——引者)的一个解决方法,没有什么捏造,也没有什么假定,只是简单地真实地企图从经济学的最简单的自然和心理原则中,推论利息形成的现象。

“我可以这样说,我以为概括全部真理的要素,就是‘时间’对于我们对财货估价的影响。阐述这种议论要留待我另一部著作。”^②这就是第2卷的主题和任务。

第2卷名为《资本实证论》(*Positive Theorie der Kapitalen*),第一次出版于1889年。

这第2卷是由《序言》、《导论》和七篇正文构成的。虽然他自己在《导论》中曾经指出,他的这本书分成两部分:一部分研究作为生产资料的资本即研究“生产资本”;另一部分研究利息问题,即研究“获利资本”。但从本书的内容来看,这7篇正文可以分为如下四部分:

第一,第1篇《资本的性质和概念》实系全书的导论。

① 庞巴维克:《资本与利息》,第322页。

② 同上,第351页。

这篇共有六章，他所着重说明的是关于资本的性质、作用和分类等问题。

他的出发点是人们的需要和需要的满足即消费。他认为人们总是为求得需要的最大满足而努力的。在他看来，人们既然有各种需要，那就必须求得满足；为了满足自己的需要，人们就不能不把自己的劳动作用于自然以生产能够满足自己需要的物品。所以，他说：“一切生产的最终目的，是制造满足我们需要的物品，亦即制造用于直接消费的财货，或消费品。”（本书第 44 页）他还进一步说明了生产可以用各种不同的方法来进行，而最重要的可以分为两种：1. 把劳动作用于自然因素以后，可以直接生产出供人们消费的物品——这是一种直接的生产，或如庞巴维克自己所说的“赤手空拳的生产”（第 49 页）或“‘不用资本的’生产”（第 108 页）；2. 间接的生产，即人们的劳动不是直接生产消费品，而是先生产为制造消费品所必需的生产资料。这就是他所说的“资本主义的生产”（第 49 页）。这样，他就引出资本。他说：“资本只是在迂回过程中的各个阶段里出现的中间产物的集合体”（第 49 页），即生产资料而已。他把这种资本称为“生产资本”。这是他的关于资本的第一个概念。另一方面，他又认为资本是可以生产利息的物品，他把这种能够带来利息的资本叫做“获利资本”。这是他的关于资本的第二个概念。

他还指出，可以把“生产资本”叫做“社会资本”，把“获利资本”称为“私人资本”；前者同生产有关，后者则是属于分配方面需要研究的问题——利息问题。这就是他在《导论》中所以说要把这本书分为两部分的原因。

第二,即他在《导论》中所指的第一部分,也即题为《作为生产手段的资本》的第2篇。

这篇包括六章,主要说明两个问题:资本是怎样构成的?资本在生产过程发生怎样的作用?

关于第一个问题,他断言作为生产工具的资本是生产和积蓄的结果。在他看来,生产工具是由劳动和自然因素共同生产出来的。因此,要有生产工具,就非有劳动进行生产不可。所以,生产是资本形成的一个不可缺少的条件。但是,如果所生产的都是生活资料,而且这种生活资料生产出来以后全部被消费掉的话,那就不可能形成资本。所以,要形成资本,还必须有另一个不可或缺的条件,那就是积蓄。他一方面强调指出“认为资本的产生是由于人的‘单纯的勤勉’,那是不正确的”(第146页);另一方面也着重说明“如果没有从当前的使用中抽出收入的一部分,并把它‘积蓄’起来的话,那么,即使是最大的收入,也不能导致资本的形成。”所以,“生产和积蓄是资本形成的两个同样必要的条件;如果否认任何一方的合作,那就是一种片面的说法”(第146页)。

庞巴维克关于第二个问题的看法是这样的:资本是人力和自然力结合生产出来的物品积蓄起来的结果,所以它不是独立的生产力;但是它本身却是生产的。因为人们可以借助资本进行迂回的、间接的即资本主义的生产来制造更多和更好的物品。他还认为,利用资本来生产具有两种同样重要的后果:有利的后果和不利的后果。所谓有利的后果是指这种生产能够提高生产力,能够比直接的生产制造出更多和更好的物品;所谓不利的后果是说进行这种生产要费更多、更久的时间(第108页)。

这些就是他这本书第二篇的主要内容。

第三,在第3和第4两篇中所说明的是有关价值和价格的问题。

庞巴维克在《导论》中本来已指明,在研究了“生产资本”以后,第二部分应当讨论“获利资本”即利息问题,为什么中间又插入价值论和价格论呢?

关于这个问题,庞巴维克曾在第二篇第六章末尾这样解释:为了阐明人们为什么能够而且愿意积蓄,就不能不研究最重要而又最麻烦的价值理论。他认为价值论一方面可以求得一些合乎逻辑的结论以补充他的资本形成论,另一方面又可以为他自己的利息论奠定理论基础。

但是,如果我们注意到他写这本书的目的是同《资本与利息》一样,在于反对马克思的经济学说,那就可以看出他所以采取这样的结构形式还有更深一层的原因。要知道,他写这两卷书的主旨和目的都是相同的。但他从事写作的角度和采取的手法不同:在第一卷里,他以批评家的姿态直接攻击马克思的经济理论;在第二卷中,他却以“理论家”的身份建立系统的“新学说”来同马克思的经济理论相对抗。从这第二卷的主题看来,他是妄图以他自己所创立的利息论来反对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说的。他明白,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说是建立在科学的劳动价值论上的。因此,他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就必须以所谓主观价值论来同科学的劳动价值论相抗衡。这就是他所以要在阐明“获利资本”以前插入价值和价格问题的原因。

第3篇是《价值论》,庞巴维克在这里用十章的篇幅说明了他

的主观价值论——边际效用论。

第4篇《价格论》共七章，他在这些章内利用《边际效用论》和供求原理来说明他的均衡观点。

第四，即他在《导论》中所说的研究利息问题的部分。这部分包括第5、第6和第7篇。其中第5篇《现在与未来》共五章，是用“时间”这个因素来说明利息的起源的；第6篇共十章，这一篇的标题虽然是《利息的来源》，但从内容看，他是在说明利息的各种形态——他甚至认为地租也不过是一种特殊的利息（第6篇第8章）；第7篇《利率问题》共五章。正如在第4篇中他利用供求原理来说明价格一样，在这里他也利用这个原理来说明利率。

(二)

如前所述，庞巴维克是很重视价值论的。现在我们来看看他的价值论吧。

一提起价值，人们很自然地会想到，这指的是商品的价值，或者更确切些说，价值是由物来体现的商品生产者之间的生产关系，所以它是一个具有历史性的经济范畴。

但是，在这本《资本实证论》中，人们不但看不到讨论这种生产关系的词句，而且连“商品”这个词也只是偶然地并且作为“物品”的同义异语用的。

他所说明的是物品的价值，或者更严格地说，是经济物品的价值。就是说，他用“经济物品”这个词来代替“商品”这个经济范畴。这种用语的更换是具有深意的，那就是为了更适于替资本主义辩护。

我们曾经指出：庞巴维克的出发点是需要和需要的满足。他认为人们既然有需要，那就必须求得其满足。但需要只能在消费特定物品时才能得到满足。物品能够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这种性质，就是它的效用。这是使物品具有价值的一个极重要的元素。但是，他又认为并不是凡有效用的物品都有价值。他把物品分为两大类：可以自由取用的物品和经济物品。前者其量无穷，如阳光、空气等，人们可以随时取用，毫不受限制，所以这种物品是没有价值的；后者其量有限，同人们的生活有极密切的关系，人们有了它在生活上就舒适，没有它就不舒适，所以只有这种经济物品才具有价值。可见，庞巴维克并不是从人与人之间的生产关系，而是以人同物之间的关系来说明价值的。

在他看来，经济物品所以具有价值是由于它有效用而且其数量又是有限的。这绝不是庞巴维克的创见，在他发表《资本实证论》很久以前，例如我们上面提到过的孔狄亚克，就早已有这种观点了。不过，庞巴维克利用这种陈旧的观点作为他论证价值问题的第一步，却有他的特殊意图：把价值问题从客观的人类特定历史阶段上的经济问题转变为主观的在任何历史时代中人们心理上的感觉问题。从而根本不触及资本主义的历史特殊性。这是掩盖资本主义矛盾的一种极方便的手法。

总之，他认为物品的价值由它的效用和数量构成。但是，每个人所有的某种物品的数量是多寡不一的，而且人们对这种物品的主观欲求又是千差万别的；那么这种物品的价值又如何决定呢？他用“心理原则”来解释这个问题。

首先他根据人们心理上的感觉区别了需要种类和具体需要即

对需要的具体感觉。所谓需要的种类是指按重要性不同而分级的各种需要；所谓具体需要则系指按一个人在特定条件下对某种需要具体感觉的不同而分级的程度。并且指出：“我们对物品所估的价值，和需要种类的分级毫不相干，只同具体需要的分级有关”（第 164 页）。

其次，他根据戈森的“效用递减规律”指出：如果某种物品只能满足一种需要，那么在消费这种物品的过程中，每单位物品的效用是递减的；如果某种物品可以满足重要性不同的各种需要（例如在原始森林中的农民有五袋谷物，每一袋的效用是各不相同的〔参阅第 170—171 页〕），那么，每单位物品的价值究竟由哪种效用来决定呢？他说：“决定物品价值的不是它的最大效用，也不是它的平均效用，而是它的最小效用”，这种最小效用就是维塞尔（F. von Wieser, 1851—1926）所命名的“边际效用”。所以他又说：“一件物品的价值是由它的边际效用量来决定的”（第 170 页）。庞巴维克自己是极重视这个所谓“规律”的，他认为，这不仅是价值论的要旨，而且是一切交换行为和经济学说的基础。

所谓“边际效用”是在一个人所有的某种物品的每一单位都具有效用的条件下最后一单位所表示的效用，即最小效用。所以，某种物品的边际效用是同它的单位数有密切关系的；这种物品是否有价值，有多大价值，都由它的单位数通过边际效用来决定。庞巴维克根据这种情况归纳出一条“规律”：“一方面，要求满足的需要越多和越强烈，另一方面，能满足该需要的物品量越少，则得不到满足的需要阶层就越重要，因而边际效用也越高。反之，需要越少和越不迫切，而能够用来满足它们的物品越多，则更下层的需要也

可得到满足,因而边际效用和价值也就越低。”(第 179 页)

现在,我们来看看庞巴维克的这个基本论点究竟有多少科学意味——究竟有没有科学意味?

从上面简单的叙述中可以看出,这个庸俗经济学家是从人同物的关系、从人的心理感觉来说明价值问题的。而且他所说的人的心理不是社会上人的心理,而是孤立的个人的心理,例如在山林中打猎而失去同伴的孤独者、在原始森林中的孤立农民等等个人的心理。因此,人的社会性和消费的阶级性都被他抹煞了。其实在阶级社会中,人及其消费都具有社会性和阶级性。马克思曾经极明确地写道:“工人买马铃薯和妇女买花边这两者都是根据本人的意见行事的。但是他们意见的差别就是由于他们在社会上所处的地位不同,而这种社会地位的差别又是社会组织的产物。”^①

其次,人是社会的动物,无论哪种孤独的个人都只能存在于庸俗经济学家们的幻想中,在事实上是从来没有过的。这是因为人一离开社会就不能生存。庞巴维克在这本书中所说的孤独猎人的面包和在原始森林中农民的谷物究竟是从哪儿来的呢?如果离开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这个问题是无论如何都不能说明的。

再次,价值大小必须要有某种尺度单位来衡量。这是常识,谁也不会而且也不能否认的。试问:决定价值大小的“边际效用”究竟用什么尺度单位来衡量?这是一个可以致“边际效用论”于死地的问题,是不仅在这本《资本实证论》中未能解决,而且无论庞巴维

^① 马克思:《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58 年版,第 86—87 页。

克自己、他的先辈和后继者都无法解决的问题。

总之,根据上面简要的分析,我们可以很明白地看出“边际效用论”究竟有没有科学意义了。

上面所叙述和分析批判的是庞巴维克关于消费品价值决定的“理论”。现在我们再来看一看他关于生产资料或如他自己所说的生产性物品的价值决定的“理论”。

消费品是可以用来直接满足人们的需要的,庞巴维克正是根据这一点建立他的价值论的“要旨”。可是生产资料的价值究竟又是怎样决定的呢?要知道,生产资料是不能直接满足人们的需要的!他断言:生产资料的价值依然是由边际效用决定的;不过不是由生产资料本身的边际效用(因为它不能直接满足人们的需要,所以说不上有什么效用和边际效用)决定,而是由借助它所生产出来的生活资料的边际效用决定的。他的“论证”如下:

“和直接满足人类需要的消费品相比,一切生产性物品具有这一普遍的特征——它们只是间接地满足人类的需要”(第199页)。在这两类物品之间“唯一的差别是,直接消费的物品,和满足之间有着直接的因果关系,而生产性物品,和最后依赖于它们的满足之间,插入了一连串的中成分,即它们的一连串产品”(第200页)。因此,他把各种物品按照生产程序的先后分为不同的等级:第一级是消费品A;A是由生产资料生产出来的,这批生产资料就是第二级生产性物品组 G_2 ; G_2 也有生产它的生产资料,这就是第三级生产性物品组 G_3 ;后者还有生产它的生产资料,因而又有第四级生产性物品组 G_4 ,如此等等。他认为各级物品之间的关系是很密切的。如果没有 G_2 就不能生产A; G_2 如果减少了,A也必因而减